

彰化縣 115 學年度國中小健康檢查內容說明

本年度學生健康檢查工作依據過去多次承辦縣內學童健康檢查的經驗，在統整本縣學童健康檢查基準架構下，持續辦理 115 學年度學童健康檢查，期許除能順利完成本縣 115 學年度學生健康檢查成果分析之外，更能依據縣內學童健康概況提供縣府各項施政參考。

一、主辦單位：彰化縣政府教育處

二、承辦單位：彰化縣醫師公會 04-7234284

負責人：蔡梓鑫 理事長，聯絡電話：0918-788338

執行長：蔡明忠 顧問，聯絡電話：0918-112298

承辦副執行長：林育慶醫師(外科)，聯絡電話：0975-617283

吳祥富醫師(復健科)，聯絡電話：0922-793031

黃啟民醫師(兒科)，聯絡電話：0955-762051

莊永勳醫師(耳鼻喉科)，聯絡電話：0928-998886

楊金英護理師，聯絡電話：0937-711505

體檢聯絡：執行中心，黃小姐，聯絡電話：0912-399246

廖慶龍診所，謝小姐，聯絡電話：0926-568500

彰濱秀傳醫院，陳副院長，聯絡電話：0919-728567

張天長診所，張小姐，聯絡電話：0918-000743

仁和醫院，張小姐，聯絡電話：0928-945988

宋志懿醫院，王小姐，聯絡電話：0912-639124

檢驗聯絡：黃翊銓醫檢師，聯絡電話：04-7292601，0929-479666
(血液尿液蟻蟲)

學檢官網：chsthe.tw

電子信箱：chsthe.tw@gmail.com

官方 LINE：請掃描 QRcode

傳真：7223102



協辦單位：彰化基督教醫院、秀傳醫療社團法人秀傳紀念醫院、
仁和醫院、宋志懿醫院、廖慶龍骨科診所、張天長聯合診所、
彰化縣牙醫師公會、彰化縣診所協會、彰化縣醫事檢驗師

三、 學生健康檢查工作內容

(一) 全身性身體診察

每天分一至十組到校執行檢查工作，若有需要再由承辦單位評估辦理。

檢查對象：本縣所屬國民小學小學一、四年級及國民中學七年級（含縣立完全中學之國中部），彰化縣私立精誠中學國中部（七年級）、彰化縣私立文興高級中學國中部（七年級）及彰化縣私立正德高級中學國中部（七年級）。

1. 檢查時程：115 年 9 月 1 日～115 年 11 月 20 日（如遇不可抗力之因素，將視情形彈性調整）

（1）配合學校行事曆，每組檢查人次分上、下午兩個時段，檢查時間上午 8:10~12:00；下午 13:00~15:50。（請至少提早 5 分鐘集合完畢）

（2）檢查人數預估 29660 人，每組檢查人次控管在 280 人次左右，預計 115 年 11 月 20 日前完成（如遇不可抗力之因素，將視情形彈性調整）。

2. 檢查項目：包含全身各部位之身體診察，簡述如下：

（1）眼睛疾病檢查：包含斜視、睫毛倒插、眼球震顫、眼瞼下垂及其他眼睛疾病。

視力、辨色力、NTU 檢測由學校護理人員於健檢工作隊到校前檢查完畢。

檢查用具準備：手電筒

（2）耳鼻喉科檢查：包含耳膜破損、耳道畸形、唇顎裂、構音異常（國小一年級檢查）、耳前瘻管、過敏性鼻炎、扁桃腺腫大及其他。

聽力篩檢：由學校護理人員以 512Hz 音叉於健檢工作隊到校前檢查完畢，其他項目由健檢工作小組到校完成

檢查用具準備：頭鏡或手電筒、耳鏡、壓舌板等

（3）頭頸部位檢查：以視、觸方式檢查是否有斜頸、甲狀腺腫、淋巴腺腫大及其他異常等。

- (4) 胸部檢查：在取得家長同意書下以視診、觸診、聽診檢查是否有胸廓異常（如雞胸）、心雜音、心律不整、呼吸聲異常、脈搏不規則現象及其他異常等。

初步篩檢：由專科醫師以聽診器檢查心音，篩檢是否有心雜音或心律不整。

- (5) 腹部檢查：在取得家長同意書下以視診、觸診、扣診檢查是否有肝脾腫大及其他異常。

- (6) 脊柱四肢檢查：以視診、觸診、Adam 前彎測驗，檢查四肢及關節活動，評估是否有肢體畸形、多併指、關節變形、脊柱側彎、青蛙肢及其他異常。

脊柱側彎檢查：請檢查者站於受檢者背部，觀察脊柱是否有側彎，兩肩是否等高，兩側肩胛骨是否對稱，兩側腋脊是否位於同一水平，左右背部兩側皮膚皺折是否對稱，左右上肢與身體間距離是否相同。

四肢及關節活動：請學生脫去鞋襪，雙膝併攏，兩足跟著地下蹲，兩腿輪流單腳站立以檢測學生是否有異常。

- (7) 泌尿生殖器官檢查：在取得家長同意書情況下以視診、觸診檢查隱罩、包皮異常、精索靜脈曲張、陰囊腫大（男生）及其他疾病。

- (8) 皮膚檢查：以視診、觸診檢查是否有癬、痣、紫斑、疥瘡、異位性皮膚炎、水腫、血管瘤及其他異常。

- (9) 口腔檢查：以口鏡、探針檢查是否有齲齒、口腔衛生不良、齒列不整、牙齦炎及其他（如額顎裂、腫塊、舌唇繫帶過長等）。

齲齒檢查包含未填補之齲齒、缺牙、待拔牙、已矯治、贅生牙等。

牙齦炎檢查包含牙周疾病、牙結石及其他。

（二）尿液篩檢工作

1. 實施對象：公立國民中小學一、四、七年級學生（含縣立完全中學之國中部），彰化縣私立精誠中學國中部（七年級）、彰化縣私立文興高級中學國中部（七年級）及彰化縣私立正德高級中學國中部（七年級）。

2. 檢查單位：健檢行政管理中心召集，由彰化醫事檢驗師統籌檢驗工作與彰化市新中山醫事檢驗所組成之醫檢師工作小組，總計至少有醫檢師十六人，負責執行本項尿液檢查工作。

聯絡人 黃翊銓 醫檢師 網址: chsthe.tw

聯絡電話：7292601 手機：0929-479666 傳真：7223102

檢查期程：檢查人數預估 29660 人，由健檢管理中心統一安排檢查行程。

3. 檢體處理：為控制檢驗品質，每日檢體控管在 800~1500 個左右，醫檢師由學校收集後之檢體儲存於冰箱 2-8℃，當日檢體應於當日檢查完畢，以確保檢體的可信度。

4. 實施項目：包括初檢、複檢、血清精密檢查三項

- (1) 初檢：公立國民中小學一、四、七年級學生（含縣立完全中學之國中部），彰化縣私立精誠中學國中部（七年級）、彰化縣私立文興高級中學國中部（七年級）及彰化縣私立正德高級中學國中部（七年級）。

檢驗項目：包括尿液酸鹼度（ph 值）、尿糖、尿蛋白、潛血四項。

- (2) 複檢：初檢陽性學生，均應再接受複檢一次。

檢查項目包含：尿液酸鹼度（ph 值）、尿糖、尿蛋白、潛血、疏柳酸法蛋白質、尿沉渣檢查。

- (3) 血清精密檢查：尿液複檢結果仍呈陽性之國小一、四年級學生，經通知家長同意後，由健檢中心安排專人至學校抽血 5~8CC，需空腹。

血清精密檢查項目：包含如下列

甲、 血液常規：Hb、WBC、RBC、Platelet、MCV、HCT 等。

乙、 肝功能：SGOT、SGPT。

丙、 血脂肪：總膽固醇、三酸甘油脂。

丁、 飯前血糖。

戊、 腎臟機能檢查：肌酸酐、尿酸、BUN、Total Protein、Albumin、A/G ratio。

己、 血清免疫檢查：抗鏈球菌溶血素 O 抗體（ASLO）、免疫球蛋白（IgA）、第三號補體（C3）。

庚、 國小學生抽血後，承辦單位提供簡易餐點一份。

(三) 寄生蟲防治工作：

1. 實施對象：本縣所屬國民小學一、四年級之學生。
2. 檢查單位：健檢行政管理中心召集，由彰化醫事檢驗師統籌檢驗工作與彰化市新中山醫事檢驗所組成之醫檢師工作小組，總計至少有醫檢師十六人，分組負責執行本項蟯蟲檢查工作。

聯絡人 黃翊銓 醫檢師 網址: chsthe.tw

聯絡電話：7292601 手機：0929-479666 傳真：7223102

檢查期程：檢查人數預估 19230 人，為控制檢驗品質，每日每組檢查人次控管在 400 個左右，由健檢行政管理中心安排各校檢查行程，約需 30 個工作天。(參閱檢查日程表)

3. 檢體處理：為控制檢驗品質，每日每組檢體控管在 400 個左右，採分組檢查方式，醫檢師由學校收集後之檢體以 400 倍顯微鏡判讀，並要求檢體應於兩日內檢查完畢，以確保檢體的可信度。
4. 實施項目：包含下列事項

(一) 蟯蟲檢查工作：以蟯蟲肛門圍擦拭法檢查。

採樣時間：早上起床後，未上廁所前。

(二) 陽性學童暨家屬投藥工作：檢查後陽性學生，由健檢行政管理中心之醫師負責投藥治療。為避免交叉感染，檢查結果陽性學生本人及共同居住家屬需一併投藥。

(三) 投藥後複檢，以評估投藥成效：陽性學童投藥二星期後由健檢管理中心安排第二次複檢，以評估投藥成效。接受複檢仍然呈現陽性學生，需再辦理投藥及複檢，直至檢查無異狀。

(四) 各項家長通知單、說明書、檢驗材料等，健檢行政管理中心提供使用。

(四) 國中七年級學生血液檢查工作

1. 檢查對象：115 學年度入學之國中（七年級）學生。
2. 檢查人員：由健檢行政管理中心召集所屬醫檢師、護理師等，每組 1~16 人負責到校抽血工作。

聯絡電話：7292601 手機：0929-479666 傳真：7223102

3. 檢查期程：檢查人數預估 **10430** 人，約需 40 個工作天（請參閱檢查日程表）。
4. 檢體處理：由健檢管理中心準備採驗容器、血球、生化、免疫分析儀等設備進行檢查。檢體採集完畢後保存在常溫（15-25℃）即可，如檢體無法於 8 小時內完成送檢，應將檢體放置於 2-8℃ 冷藏設備保存。
5. 執行方式：由承辦檢查單位與學校協調後執行，執行時應注意下列事項：
 - （1）學校應於前三天彙整學生抽血家長同意書，並將確定參加抽血學生名冊告知承辦檢查單位，確定抽血人數。
 - （2）學生需空腹接受抽血檢查，承辦檢查單位安排 2~16 名檢驗師或護理師到校抽血，當天上午 7 點 30 分至學校開始辦理，於上午 10:30 時前完成抽血工作，以確保檢體的可信度及避免學生長時間空腹，影響學生健康。
 - （3）抽血後，承辦單位提供每位學生簡易餐點一份。
6. 檢查內容：
 - （1）血液常規：Hb、WBC、RBC、Platelet、MCV、HCT。
 - （2）肝功能：SGOT、SGPT。
 - （3）B 型肝炎抗原抗體檢查（檢查對象：七年及肝功能異常者）。
 - （4）血脂肪：總膽固醇、三酸甘油脂。
 - （5）高密度脂蛋白檢查（檢查對象：七年級血脂肪異常者）。
 - （6）腎功能：肌肝酸、尿酸。
 - （7）飯前血糖。

二、檢查後的處理

檢查後的處理包含通知家長、異常個案轉介、健檢異常學生建檔及追蹤矯治等項工作，茲將各項工作內容介紹如下：

（一）檢查結果通知

各項檢查結果（全身健檢、尿液篩檢(複檢)、寄生蟲檢查(複檢)、血液檢查）均以書面通知家長，書面資料由本中心提供，檢查異常者協助家長轉診（檢）至診所或醫院，並接受矯治。

（二） 健檢異常個案轉介

1. 針對檢查異常者，由檢查團隊工作人員及學校護理師共同協助學生接受矯治，矯治結果由學校保存，持續追蹤以監測學生健康問題改善情形，並呈報教育主管單位。
2. 全身身體診察發現心音異常、疑似心律不整者，健檢工作小組應開立複檢(如已定期追蹤者勿需再複檢)，作進一步心電圖或進一步心臟超音波檢查。
3. 複檢異常或嚴重健康問題，需要更多醫療資源介入，採垂直轉診模式，醫師可協助轉介諮詢及就醫協助，並與家屬協商最好的就醫模式，一方面避免不必要的醫療浪費，一方面亦可做為家屬、學校的支持者及溝通的橋樑。
4. 針對無健保學生或清寒無力就醫學生，學校應出具證明後，由本承辦檢查單位負責協助複檢及追蹤。

（三） 健檢異常學生建檔～建置資訊管理系統。

唯有以『在地醫療深耕』，才能維護社區健康之永續經營，學生健康管理必須由國小開始持續進行，因此藉助在地社區醫療群醫師的協助，針對異常學生建檔管理持續追蹤，是本計畫後續最重要的服務。然而要持續管理，資料建檔是非常必需的，因此由資訊工程人員研發『彰化縣健康檢查資訊管理系統』作為健檢管理中心持續管理學生健康之工具。系統包含學生健檢資料輸入(為使學生資料能正確追蹤管理，由縣政府行文各校提供學生基本資料)、健檢異常學生追蹤管理、健檢資料統計，未來可開放學校上網查詢異常學生矯治追蹤情形，以更有效能的管理方式落實異常個案的追蹤管理。

學生健康檢查工作準備事項

一、健康檢查項目與檢查基準請參閱彰化縣 115 學年度國中小健康檢查內容說明。

二、檢查前請學校準備事項

(一) 全身健康檢查日期，依〈檢查日程表〉排定，原則不更改各校如需(有特殊原因)，請於 10 日前與健檢行政管理中心聯絡

(二) 完成學生健康基本資料收集

1. 請依健康檢查日程表排定檢查日期前，校方完成健康檢查記錄卡上之學生基本資料、個人疾病史、身高、體重、視力測量值及辨色力、聽力之檢查結果。
2. 請協助分發健康檢查工作說明書暨同意書(表一)，請各班導師發給學生帶回，請家長配合填寫資料，俾在檢查當天轉知醫師注意並能作為追蹤學童複檢矯治狀況之用。
3. 9/01 以前，請學校協助將學生基本資料用 excel 格式匯出，mail 至學生健檢行政管理中心(chsthe.tw@gmail.com)

如其後在健檢實施前有學生轉出入，仍請以 mail 通知。

Mail 格式如下：

學校校名	學號	姓名	性別	年級	班級	座號	身高	體重	收縮壓	舒張壓	套印回條日期	
											蟯蟲(起)	蟯蟲(迄)
甲乙國小	10101	林小明	1	4	1	1						

填寫說明：

- 學號：請填入學生個人學號(可填可不填，但欄位須保留，方便往後匯入學生健康資訊系統)。
- 性別：請填入 1 或 2 (1 男生、2 女生)。
- 年級：請填數字國小為 1 或 4、國中為 7、高中為 10。
- 班級：請填數字 1234…(無論甲、乙、忠、孝或其它班級名稱一律轉換為 1234……)。
- 座號：如遇空號可直接刪除空號列或是留一列空白標示空號。
- 身高、體重、收縮壓、舒張壓：請填寫測量學生身高

、體重、收縮壓、舒張壓數據，最晚請於健檢前 10 個工作天完成，並 mail 至學生健檢行政管理中心。

➤ 套印回條日期：請填寫螞蟥採樣起迄日之回條日期。非必填，有填會協助套印至以上表單內。

（三）檢查當天預備檢查場所及用具

1. 檢查場所請選擇空間寬敞，進出動線流暢的地方（如活動中心、禮堂），場地需有電源插座，通風及光線良好為佳。

2. 檢查場所共分五站，依序為報到處、牙科、外科（耳鼻喉科或外科）、內（兒）科、總評等（請參考圖一或由健檢團隊依場地現況調整）。每站應有屏風保護學童隱私，每站並請準備長形桌一張，椅子 2~3 張（各站標示由健檢團隊統一攜往）。

※外科(腹部及泌尿生殖)需校安排志工協助檢查

3. 請各校指派工作人員協助維持檢查場所秩序，避免因喧嘩影響健檢工作進行，並儘可能安排足夠人力或志工協助學童進行檢查。

4. 列出不同意檢查名單、需複檢名單(如:聽力、辨色力、立體圖異常…等)及構音異常需協助開立轉診名單。

三、健檢工作小組事前準備

（一）檢查工具（如頭鏡、壓舌板、手電筒、手套、口罩等）由健檢行政管理中心準備，聽診器請醫師自備。

（二）請工作小組依預定日期前往受檢學校，上午場到達時間為 8:00；下午場到達時間為 12:50，預計檢查開始時間上午 8:10，下午 1:00。

（三）健檢工作小組長工作為

1. 檢查前一天與受檢學校承辦人員及檢查醫師確認行程。檢查當日，於第 1 站學校作業結束出發時，電話通知第 2 站學校護理人員，避免學生等候影響學習。

2. 檢查前應確認準備物品齊全，抵達現場後與學校承辦人（護理師）協調工作流程，安排檢查動線，如有突發狀況無法處理，應立即回報健檢行政管理中心。

3. 協助健檢工作小組代訂午餐事宜。

4. 檢查當天負責工作人員簽到（醫師需簽名及蓋章），結束後與

學校確認實際檢查人數及填寫學生健康檢查檢查人數證明單（表三）。

四、檢查後之處理

- （一）學生健康檢查結果暨複檢通知單於 2 週內(工作日)提供 1 份紙本報告及 1 份電子檔給學校。
- （二）針對有心雜音異常學童請立即轉介醫療院所進行複檢。
- （三）針對檢查有異狀需就醫之無健保或家境清寒學生，請學校造冊並蓋章（學校公印、學校主管章及承辦人印章）後寄回健檢行政管理中心。
- （四）健康幸福卷請於本學期結束前使用，並將回條回傳給健檢行政管理中心。

五、尿液及蟯蟲檢查注意事項

- （一）各項耗材會盡速陸續寄達各校，請學校協助分發尿液檢查名冊、蟯蟲檢查名冊、尿液暨蟯蟲檢查導師工作說明書通知書、蟯蟲檢查家長通知書及檢查用具。
- （二）請導師於初檢當日早上 9:00 前，將尿液暨蟯蟲檢體連同檢查名冊繳交至健康中心。
- （三）請學校護理人員於初檢日期上午 9:00 前，核對檢查檢體及名冊並簽章後，將全校各班之尿液檢體盒、蟯蟲檢體盒及名冊裝入黑色大塑膠袋，並將包裝好的檢體放置陰涼處，等待檢驗單位到校收取。
- （四）尿液複檢（國小一、四年級初檢異常學生）時，請各校依通知日期將檢體及複檢名冊，於當日上午 9:30 前，送至指定之定點學校。請指定之定點學校將檢體放置陰涼處，等待檢驗單位到校收取。
- （五）蟯蟲檢查結果陽性之學童，由健檢行政管理中心轉發蟯蟲陽性學童投藥名冊，請學校彙整後，寄回健檢行政管理中心，由醫師開立處方進行投藥。
- （六）投藥後需進行複檢以評估投藥成效，複檢日期在第二次投藥後約兩週，請學校護理人員收齊複檢檢體後由寄回健檢行政管理中心。
- （七）為使尿液及蟯蟲檢查工作的溝通協調最佳化，可至彰化學童健檢專用網站(chsthe.tw) 查閱，學童健檢官方 LINE 留言。

六、國中血液檢查工作

- (一) 請學校協助分發國中血液檢查家長通知單並收回家長同意書，請於抽血前三天彙整學生抽血家長同意書，並將確定參加抽血學生名冊 mail 到健檢行政管理中心，確定抽血人數。
- (二) 學生需空腹接受抽血檢查，請學校護理人員於抽血前一天告知導師提醒學生。
- (三) 抽血時間為上午 7:30 開始到校辦理，並且在上午 10:30 前完成，請各校配合於時間內將學生集合完畢並安撫學生情緒，使能順利完成抽血工作。
- (四) 檢查單位將於抽血後提供學生一份簡單早餐。
- (五) 為使尿液及蟻蟲檢查工作的溝通協調最佳化，可至彰化學童健檢專用網站(chsthe.tw) 查閱，學童健檢官方 LINE 留言。

配置圖請視學校現場環境調整(參考資料:計畫配置圖)

(圖 1) 學生健康檢查場地配置參考圖

